

岚县财政局文件

岚财农〔2024〕148号

关于下达2024年第三批市级农业农村重点项目 资金的通知

岚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第三批市级农业农村重点项目资金的通知》（吕财农【2024】69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市级配套资金（第二批）0.39万元。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599“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请接文后，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做好绩效相关工作，尽快将资金支付到位。涉及政府采购的请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。

附件：2024年绩效目标申报表



抄送：农财股、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岚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8月23日印发

附件：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畜牧中心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梁鹏达14735807778	
主管部门	岚县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岚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0.39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0.39	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通过此项目, 防止动物疫病传播, 确保畜牧业健康发展, 保障公民身体健康和维护公共卫生安全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数量	≥265头
		质量指标	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养殖环节病死猪补助发放时效	2024年12月底之前
		成本指标	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标准	80元/头
绩效指标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对病死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严防重大动物疫病发生	有效
		生态效益指标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建立健全长效动物疫病免疫制度	健全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相关养殖户满意度	≥95%

注: 单位请根据实际情况,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,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